

证券代码：430490

证券简称：旭龙物联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64 万元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92 万元
第十八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2664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八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3292 万股 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<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>》议案和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议案，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系因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公司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将相应发生变化，因此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。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旭龙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1日